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超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55)

合規顧問辭任

超智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與中州國際融資有限公司（「中州」）已互相同意終止本公司與中州的前身公司（即泛亞金融有限公司）所簽署的合規顧問協議，自2017年7月13日起生效。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與中州確認，於本公告日期，概無其他有關中州辭任本公司合規顧問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本公司正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6A.27條尋找替代合規顧問，並將於委任替代合規顧問後立即刊發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超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唐世煌

香港，2017年7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唐世煌先生、陳詠耀先生及陳永倫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景強博士及連永錚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萬雄博士、黎永昌博士及林柏森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在創業板網站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登載及在本公司網站www.i-controlholdings.com內登載。